

台灣家戶消費不均的問題與對策

口述作者 ■ 洪明皇 / 中國文化大學社會福利學系教授

文字整理 ■ 廖子萱 /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學系

根據 109 年 2 月行政院主計總處最新資料顯示，107 年度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為 103.6 萬元，相較 106 年增長 1.7%，且近年的年增長率皆為正數。經濟看似正在溫和成長，可與之同時，我們看見的卻是民怨四起。一般民眾並沒有享受到經濟成長帶來的幸福，而是貧富差距的無力感。面對數據與民眾感受的差異，可採用多元的經濟福利測量指標以更周全的觀察分配不均的問題。

消費指標可輔助所得指標來衡量經濟福利分配

一般在討論一個國家或地區的不均程度時，常見以所得為主體的衡量指標，如基尼係數、五等分位差距倍數等。但以消費資料測量經濟福利分配會更恰當。首先，綜合經濟學兩個假說：生命循環假說與恆常所得假說，可知經濟個體是根據一生的全部預期收入來安排消費與儲蓄，且會盡量讓各期消費平滑穩定。而消費支出會隨著恆常所得上升增加，短暫所得上升的影響則有限。但因恆常所得估計不

易，所以以消費作為指標更好。第二，若家戶有能力由借貸或儲蓄使消費平滑化，那麼一年的家戶所得便屬於短暫所得，因此以所得面衡量容易高估實際的不均程度。

消費不均度下降並非好事

台灣的消費不均度在 1995 年後至今呈現下降趨勢。透過基尼係數分解及高低所得消費差異分析，筆者分析總消費不均度下降的主因，是保健與房租支出對總消費不均度的平均化作用愈來愈大。

首先，「人口老化」與「健保制度誘因」為家戶健保支出成長的兩大因素。老人人口的增加會使醫療需求增加，同時，全民健康保險的部份負擔制度會誘發醫療需求者多看病；以醫療提供者服務量計酬的支付制度也會有供給誘發需求的效果，因此保健支出不斷上升。

一般來說，所得低的家庭大部分是消費低的家庭；所得高的家庭大部分也是消費高的家庭。因此，若將高低所得分組可以發現：低

所得組有明顯小戶量化及老化的趨勢，也就是說，低所得組一戶的人數減少，但老人占比上升，而高所得組一戶的人數比低所得組多，老人占比卻較小。因此，在 1996 年可觀察到低所得組食品支出比率下降，保健支出則由 5.5% 增加到 16.7%，然而同時期高所得組的保健支出占率卻僅有 6.9%。由此可知，因為高低所得的保健支出占比差異，使保健支出對消費不均度平均化作用變大。

其次，房租支出在 1980 年代初期有增加消費不均度的作用，在 1993 年後反而是使消費不均度縮小。1980 年底所得組的房租支出占率是 13.2%，高所得組是 22.4%。1990 年代後住宅價格大幅上升，1996 年底所得組的房租支出躍至 23.6%，占率甚至比高所得組更高，反映經濟弱勢家庭的房租負擔是在不斷提高的。

綜上所述，消費不均度下降的現象並非好事，背後隱含的社會問題是：絕大多數家戶所得無成長以致於整體消費變異性不大，尤其低所得家戶所得無成長，而保健與房租支出卻日益攀升。

政策如何因應：提高房地相關稅率

政府的職責之一是改善所得重分配問題，或許也可以說，這是只有政府介入才有可能改善的問題。因此，在分析出消費不均度下降背後原因是保健支出與房租支出負擔過重後，

應進一步探討：政府該如何因應？

在醫療保健支付負擔方面，目前健保對經濟弱勢醫療資源與制度較完整，像是補助中低收入戶健保費，長期照護的相關政策也在持續推動，筆者較不擔心。但如何減輕房租支出卻是非常棘手，像是都會區房地價格過高，房地相關課稅過輕，還有政商勾結炒地皮等問題。

基於上述理由，政府政策可以往提供青年住宅、社會住宅推動，或是以提高房屋稅率來抑制房價。前者可以改善短期問題，但畢竟土地房屋有限，後者或許才是長久之計。然而，想要提高稅率並非易事。因為此舉除了關乎經濟福利外，還是一個與選票相關的政治決定。因此，筆者期待將來能有更多關心社會不均議題的小黨能冒出頭，謀萬人福祉，也希望越來越多學生可以在此領域深入研究。



作者簡介

洪明皇教授為國立政治大學財政學系畢業之校友，目前於文化大學社會福利學

系擔任專任教授，其主要的研究領域為所得分配與貧窮、社會福利與財政學。洪教授發表多篇有關於社會不均的研究，如〈台灣高所得者所得份額之變化：1977—2010〉、〈女性勞動對家戶所得分配的影響：台灣、韓國與日本〉、

〈世代所得變化與老人所得不均〉、〈公共政策對中產階級的影響：臺灣、韓國與日本〉等多篇相關的專業期刊論文。